

連江縣衛生福利局甄選營養師公告

- 一、主旨：為辦理「108年度延緩失能社區營養示範據點補助計畫」，甄選營養師1名。
- 二、名額：正取1名、備取2名，備取人員於錄取人員生效日起6個月內遇相關職缺免經公開甄選優先遞補，未錄取人員繳交證件恕不退還。
- 三、性別：不拘，男需役畢。
- 四、僱用期間：自報到日起僱用至108年12月31日止，109年計畫是否延續將依中央政策而定。
- 五、工作地點：連江縣衛生福利局。
- 六、工作項目：
 1. 108年度延緩失能社區營養示範據點補助計畫
 2. 臨時交辦事項
- 七、資格條件：

具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，具備營養師專業證書者始得報名。具社區營養工作經驗者尤佳。
- 八、檢具資料：
 - (1) 個人履歷表（含國民身分證影本及履歷表，貼妥最近二吋半身照片，並請註明日、夜間聯絡電話、電子郵件信箱，以便聯繫；自傳需詳述目前工作內容）。
 - (2) 最高學經歷證件、證明影本及營養師執照影印本乙份（正本於面試驗畢後歸還）。
 - (3) 工作經歷以在職(或離職)證明為評分依據。
- 九、待遇：暫依【衛生福利部所屬醫療機構約用人員進用及管理要點】支薪，領有師級證書之醫事人員【大學】以上，按第五等支薪，本薪36,000元、技術加給8,487元、離島地域加給9,790元，每月54,277元；加班費另計。(依計畫實際核定金額支薪)
- 十、報名時間/方式：符合上開條件者，即日起至108年1月2日(星期三)上午12時前，採傳真(0836-22376)、電子郵件(yhnj25234@health.gov.tw)及郵寄(20941連江縣南竿鄉復興村216號/連江縣衛生福利局保健科收)同時寄件方式報名，請於寄件後電話聯繫承辦人員確認，並以收到承辦人回覆電子郵件或傳真為憑。
- 十一、甄選方式：書面審查合格將於1月2日17時00分前，以電話及E-MAIL通知，本甄試均由本局就應徵人員甄選結果擇優錄取。
 - (1) 口試成績占40%，筆試60%(含公文撰寫及電腦處理20%、專業科目40%)。
 - (2) 總分未達60分，得從缺。
 - (3) 筆試範圍
 1. 公文撰寫及電腦處理：請參考【公文製作與習作】(國家文官學院出版)
 2. 專業科目：請參考近10年【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營養師考試營考題】，著重於公共衛生營養學、營養學及膳食療養學等三項科目及【社營養推廣作業手冊】(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發行)
- 十二、甄選時間：108年1月3日(星期四)14:00筆試，15:30面試。當天請攜帶相關證書及證件正本查驗。
- 十三、甄選地點：連江縣衛生福利局一樓講堂(連江縣南竿鄉復興村216號)。
- 十四、聯絡資訊：連江縣衛生福利局保健科李小姐
電話：(0836)22095分機8869，電子信箱：yhnj25234@health.gov.tw。
- 十五、其他：請於寄件後電話聯繫承辦人員確認，並以收到承辦人回覆電子郵件或電話為憑。本縣船舶、飛機航班有限，且易因天候因素延遲或取消，請提前規劃相關事宜。